

证券代码：600874
债券代码：136801

股票简称：创业环保
债券简称：16 津创 01

公告编号：临 2021-052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3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 6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6 人。本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将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和现场送达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延长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将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届满，为保证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自 2021 年 9 月 7 日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7 日。除对决议有效期进行延期外，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李宗强先生是本议案的关联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审议，与会非关联监事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将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顺利实施，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

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自 2021 年 9 月 7 日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7 日，除对授权的有效期进行延长外，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3 日